

新县水利局文件

新水文〔2022〕59号

新县水利局 关于印发《新县水利局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局属股室站，各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新县水利局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新县水利局

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为认真落实省、市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相关精神，在征求相关业务股室意见的基础上，结合《新县水利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，拟订了《新县水利局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，请相关责任股室、二级机构严格按照《计划》要求，按照时间节点做好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。

一、规范实施过程

原则上所有双随机抽查均应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协同监管平台—河南)统一实施，网址<http://10.12.3.144/>。各相关责任股室要根据《计划》，全程通过省级平台完善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信息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匹配执法人员，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。规范检查文书档案管理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的规范化、专业化，实现全过程留痕。

二、强化结果应用

在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中，要根据《计划》安排，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抽查检查。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示”的原则，在抽查结束后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河南)对外公示抽查结果。要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，依法依规惩处，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严格落实责任

牵头股室要加强对工作落实情况的督促，每季度对责任股室年度抽查计划落实情况进行一次通报。责任股室要严格按照《计划》要求和《新县水利局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组织实施抽查，对本业务股室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落实情况进行全程指导、及时督促。在抽查检查工作遇到的具体问题，请及时与市局对应业务科室联系。

附件：1、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；

2、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。

附件：1、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抽查计划

2、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抽查计划

三、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9〕35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35号）精神，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35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（二）工作目标

新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10日印发

附件1

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	抽取日期自	抽取日期至
1	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取水许可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取水许可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取水许可监督检查	取水单位	20%	7月1日	12月1日

附件2

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抽查比例	抽取日期自	抽取日期至	发起单位	配合单位
1	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	新县水利局2022年度电子招标投标风险一般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	市场监管局：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；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；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；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的检查；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；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所场所的检查；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的检查；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；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；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。 水利局：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；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（不含河道采砂）；对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；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监管。	与水利工程招标投标单和参水工电招投的位个人	信用风险一般50%	7月1日	12月1日	县水利局	县市场监管局

2	新县水利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	新县水利局 2022 年度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风险（信用低）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	市场监管局：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；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；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；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的检查；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；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所的检查；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的检查；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；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；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。 水利局：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；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（不含河道采砂）；对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；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监管。	与水利工程招标投标单位和个人 参水工电招投的位个	信用风险 低 30%	7 月 1 日	12 月 1 日	县水利局	县市场监管局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